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即将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本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以及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董事候选人提名表见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 提名人应在2020年6月8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 在上述提名时间届满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提名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 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 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公司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 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 同意接受提名, 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五) 公司不迟于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 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送达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六) 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 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 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 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切实履行董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被判处有期徒刑, 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 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并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 期限尚未届满的;

7.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8.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9.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0. 法律、行政法规或者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1.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有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以外，还需满足下述条件：

（1）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3）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资格证书；

（4）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会计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

（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 提名人提名董事候选人, 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 董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 格式见附件);
2. 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需董事候选人签字)、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如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 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 提名人为公司股东, 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 如是个人股东, 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 如是法人股东, 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 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 提名人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 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2. 提名人必须在2020年6月8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1. 联系人: 徐华崴
2. 联系电话: 0816-6800673
3. 联系传真: 0816-6800655
4. 联系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凤凰中路37号
5. 邮编: 621000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附件：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表**

提名人		提名人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提名的候选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非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董事（请在提名的董事类别前打“√”）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 规定条件）			
简历：（包括学历、 职称、工作履历、 兼职情况）			
其他说明（如适用）	（注：明确说明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交易所惩戒 等。）		
<p>提名人（签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